

# 连州市人大常委会文件

连人常〔2024〕17号

## 关于叶小玲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市政府各办、局，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各乡镇人大、政府：

连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于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通过，决定：

任命叶小玲为连州市教育局局长，免去其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黄国军为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局长；

任命成国栋为连州市林业局局长，免去其连州市交通运输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邝景达为连州市交通运输局局长；

免去潘志友的连州市教育局局长职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委组织部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---

连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8月26日印发

---